槐店回族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中共沈丘县委、沈丘县人民政府：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营造依法治国的法治理念，现将我镇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政府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镇将全面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为镇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全面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积极保证法治建设工作所需经费，明确镇党委书记为法治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成立了由党委书记负总责，镇长具体牵头负责，其他副镇长具体抓，镇直部门负责人和村居负责人共参与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司法所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镇法治建设日常工作。二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目标细化到班子领导，到镇直部门，到人，层层负责。完善了考评机制，确保法治建设工作取得实效，按步推进法治建设工作的全面发展。

二、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我镇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通起来，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镇政府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思想站位和工作站位，强化责任意识和使命担当，为全面推进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二）坚持依法行政，提升法治建设水平。槐店回族镇把解决人民群众最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深入推进“法治乡镇”建设的重要切入点。针对群众关注的敏感问题，如项目建设、征地拆迁、邻里纠纷等方面问题，积极疏导，并做好法规、政策宣传解释工作，为重点项目用地保驾护航、为平安建设增砖添瓦。

（三）强化廉政建设，推进依法执政。坚持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法制度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促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与依法行政工作相辅相成。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坚持分众化、差异化普法，提升普法针对性、实效性。加强干部法治教育，落实领导干部任前法律考试、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等制度。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开展“全镇教育系统法治宣传周”活动，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学习宣传。强化各种利益群体法治教育，促进遇事找法，理性反映诉求。加强网民法治教育，引导广大网民崇德守法、文明互动、理性表达。持续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专项普法宣传行动。

（四）强化执证上岗，规范文明执法。坚决执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建立执法人员管理台账。2023年共办理执法证新证申领17人次,坚决杜绝无执法资格人员上岗执法,把好执法的第一道关口。全面落实国家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制定执法岗位手册，强化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五）健全法律服务体系，更好服务基层群众。我镇不断健全完善镇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强化村级公共法律服务的建设。全面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推行了法律援助申请异地就近办理的服务。完善了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的法律关爱和帮扶体系，推动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主动向基层延伸，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三零”平安创建，健全“四治融合”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统筹推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

（六）加强执法力度频次，保障群众合法利益。我镇多年来一直倡导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构建多元法律纠纷解决途径，运用调解、诉讼等方式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全镇现有村（社区）人民调解组织44个，村（社区）人民调解员44名。通过村居把大量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真正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同时强化纠纷化解，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不断完善信访维稳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依法逐级走访排查制度，充分发挥村级组织的作用，对苗头性、倾向性的社会现象，早介入、早化解，把信访工作、普法宣传与矛盾调解工作有机结合，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成立“老马工作室”，工作室成立以来，践行“浦江经验”，推出“六步工作法”，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今年以来共受理信访件73件，总共化解67件，化解率91.7%。

**三、存在的不足、原因及整改情况**

目前我镇群众的法律观念、法律知识还不高，学法的意识还不够浓厚，遇事找法的法治意识观淡漠，在面对问题时很少能做到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一）法治理论学习不够系统。对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层次理解还不够深入，领悟还不够全面。

（二）村镇干部的理论水平参差不齐。开展的普法活动不够全面覆盖，不能很好的为群众提供很好的法律咨询服务。

（三）普法宣传形式不够丰富。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依托微信、标语等形式开展进行，法治宣传只停留在简单的悬挂横幅、标语、发资料等方面，影响力有限，没有在群众中形成自觉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风气。

（四）人民调解员队伍业务素质需要提高。当前人民调解员素质参差不齐，大多数没有接受过正规的法律培训，对相关政策法规了解不深、领悟不透，调解方式方法相对陈旧单一。

针对以上不足我镇积极通过制定学习计划，加强法治理论学习；增加普法宣传形式，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积极开展普法六进活动，提高群众法律意识等措施，且目前成效明显。

**四、下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下一步，我镇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不断推进我镇法治建设工作行稳致远。

（一）深入学习，不断增强法治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省市县依法治国要求，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自觉学法守法用法，做到依法行政、依法办事。

（二）强化宣传，营造普法浓厚氛围。积极抓好重要时间节点普法宣传，做好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和宪法宣传周等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定期举办法治知识讲座，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和法律咨询，开展宪法法律知识答题等，向群众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律精神。

（三）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准确把握依法行政工作要求，着力实现政府职能深刻转变，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不断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坚持形成用制度管人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切实履行工作职责。

（四）丰富形式，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继续优化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扩大影响面，突出互动性，打造“阳光”法治政府。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上及时对行政执法依据、执法职权、执法程序、执法结果等依法公开。

槐店回族镇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主动创稳为有力抓手，以更高站位、更严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依法治县，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槐店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中共槐店回族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13日